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红相股份”）分别于2026年2月2日、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关于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补充协议的议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向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闽高”）转让南通瀚蓝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南通瀚蓝”）100%股权，股权转让交易总对价为1.05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日、2026年2月27日、2026年3月13日、2026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关于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关于收购南通瀚蓝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处理暨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关于与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等主体就江苏如皋及周边地区分布式光伏项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二、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标的公司100%股权已工商变更登记至福建闽高名下，福建闽高已成为标的公司持股100%股东。公司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福建闽高已按约向公司支付第一期、第二期股权转让款共计 1,500 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剩余未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9,000 万元分 2 次支付：（1）在标的公司 100%股权工商过户登记至福建闽高名下之日起 35 个工作日内，福建闽高向公司支付第三期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8,500 万元；（2）剩余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00 万元，福建闽高在本次交易基准日（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内（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

三、风险提示

1、《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已对各方履行期限、违约责任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交易受让方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公司与交易受让方并就股权转让款支付事项向公证处申请办理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公证。但在后续交易实施过程中，不排除交易受让方不再履行本次交易或交易受让方未能及时支付股权转让款等多方面的不确定和风险，并从而有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无法全部实施或终止、撤销的风险。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成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